白金漢宮的香港

黃 賢

(2022.09.30)

白金漢宮對外展示的一面，很多設計元素的靈感，是來自香港，來自同樣莊重構建、沉穩威嚴令人憧憬法治的香港最高法院大樓（即今之終審庭）。香港跨文化、跨語種、跨世代的獨特生命力，從來都是創新、試驗的好場所。



英女皇高壽駕崩，白金漢宮一再在媒體出現； 而喪儀凝重，更突顯該官邸的莊重構建和別具一格的沉穩威嚴。一百年前，其低調就被嘲笑：“歐洲沒有一個歷史首都，不能找到比其更豪氣的宮殿。” [1]

港人應另有一番感受。不妨開壺茶，留白一下，讓想入非非者自娛一下。

[1] “The building is a large and commodious private residence, and there is not a historical capital in Europe which cannot show a more imposing Royal palace.” 第七世威靈頓公爵 1931 年評語。

白金漢宮的香港



白金漢宮的正面和維多利亞紀念碑，同為 Ashton Webb 設計



70 年代的香港最高法院大樓。木球會和多處陸、海軍設施尚未搬遷。（圖片來源：Kevin MacGregor）

三層感受

有另一番感受，是因爲白金漢宮對外展示的一面，很多設計元素的靈感，是來自香港，來自同樣莊重構建、沉穩威嚴令人憧憬法治的香港最高法院大樓（即今之終審庭）。香港跨文化、跨語種、跨世代的獨特生命力，從來都是創新、試驗的好場所。

再深一層的感受，是設計最高法院大樓時，香港當局和倫敦還熱烈爭論一番。地方政府不唯唯諾諾，斗膽據理力爭，包括設計風格乃至入口向東還是朝西。最後當然是建議多被倫敦采納，和氣折衝，皆大歡喜，是中央以及地方雙方均成熟的表現。

更深一層的感受，是最高法院大樓是蓋在剛填海的土地上。此前海岸綫是沿著海旁道（Bowring Praya，今之德輔道，但只有一半寬），經 7 任港督、7 任代理港督延宕 30 年的爭論、擾攘，才成功全綫往北填到當今的干諾道。而能成功，必須適當擺平各持份者的利益，又能滿足未來發展需求。這要歸公妥協的藝術，是威權所不逮。[2]

本文僅是看圖識字，品味歷史，最好是依時序，從填海開始。

[2] 這也是所謂滙豐銀行擁有無敵海景的背景，也是日後考驗法治的一個指標。



1870 年的維多利亞港：海岸線在今之德輔道。岸邊深色部分是原木球會，即今之遮打花園

1887 年中環填海方案：統治的藝術

19 世紀後期，香港已經是國際貿易、金融中心之一，港口吞吐量位列全球前幾名。然而繁華也帶來隱憂：狹長的海旁地帶難再開發，海岸綫也早已淤積不便貨物裝卸，這不僅窒息持續發展，還帶來定期的霍亂等瘟疫，是個恥辱（disgrace）[3]，尤其是移民不斷湧入[4]。而寸土必爭下，城市沒有像樣的公共空間和地標能足以體現這進化。

[3] 1883 年港督寶雲就向倫敦建議緊急蓋新的中央市場，坦誠認爲原有的丟人現眼（“The present Central Market is a disgrace to any British city”）。

[4] 1881 年第一次正式人口統計為 156,537 人，20 年後人口加倍有多，平均增長率加快到年 5.9%，能吸引人才被視爲管治成功的指標。.

在更早的 1881 年，代理首席按察司（代理最高法院院長）就提出，最高法院窩在一幢不適合用作法院的商業大廈裏，是香港的恥辱（disgrace）。[5]

一如籠屋、劏房是當代的恥辱，土地從來都是香港的客觀制約因素，既得利益和政府無能則是主觀制約因素。

PRAYA RECLAMATION SCHEME.

(1.)

(Mr. Chater to Acting Colonial Secretary.)

HONGKONG, 13*th July*, 1887.

SIR,

I have the honour to submit to His Excellency the Officer Administering the Government a project for the reclamation of the foreshore extending from the Gas Works near West Point to the Swimming Bath at Government Wharf.

It is generally recognized by those who are professionally competent to judge, including the Surveyor General of the Colony, that the silting up of the entire foreshore of the City of Victoria, due to a great extent to natural and unavoidable causes, is going on upon a scale so extensive as to make it impossible to prevent or even partially arrest the evil by the employment of steam dredgers, and that, therefore, the only alternative left to the Colony is to convert into healthy dry land the belt of noxious black mud foreshore which at present poisons the whole of the neighbourhood with its pestilential exhalations during the hours of low tide.

His Excellency General CAMERON, who, since his assumption of the Government, has manifested so keen an interest in the initiation of sanitary measures, will not fail to appreciate the enormous benefit to the Public Health which would accrue from the removal of so grave a danger to the Community as that presented by the actual condition of our Praya foreshore.

But this project of proposed new reclamations will recommend itself to His Excellency's approval on grounds equally important, *i.e.*, the increased room which it will throw open for new buildings and dwelling houses, and the consequent relief that it will afford to the present overcrowded condition of the City in the very centres where that overcrowding exists.

The project aims at pushing out into deep water the entire Marine frontage of the City of Victoria, at present left for the most part high and dry at low tide, and

1887 年 Chater 的建議信

[5] Snowden: "I need scarcely remark that the whole building which was created originally for the purposes of Commercial Rooms is unsuited to the requirements of a Court and is a disgrace to the Colony." 這是指租用皇后大道中 7 號的 Dent 大廈； Dent 破產後購入。法院樓下有住宅，也有其他政府部門和私人機構；1848 年前則在雲咸街威靈頓街交接處。期間還因各種維修工程，多次暫用其他處所。

但 1855 年進行由皇后大道填海至德輔道後，如何繼續發展爭論不休。[6] 七位港督都無功而返，停滯 30 年，直至商人兼立法會員 Paul Chater（遮打）提出難以拒絕的方案。[7] 他經多年調查、協調，在 1887 年提出巧妙的填海方案，立即引起共鳴，才一年就掃平障礙，進入立法程序。政府作爲持份者之一，附和的原因除了能解決以上幾近無解的棘手問題，還能在分到的土地上佈局一個大規模城市中心，包括蓋最高法院大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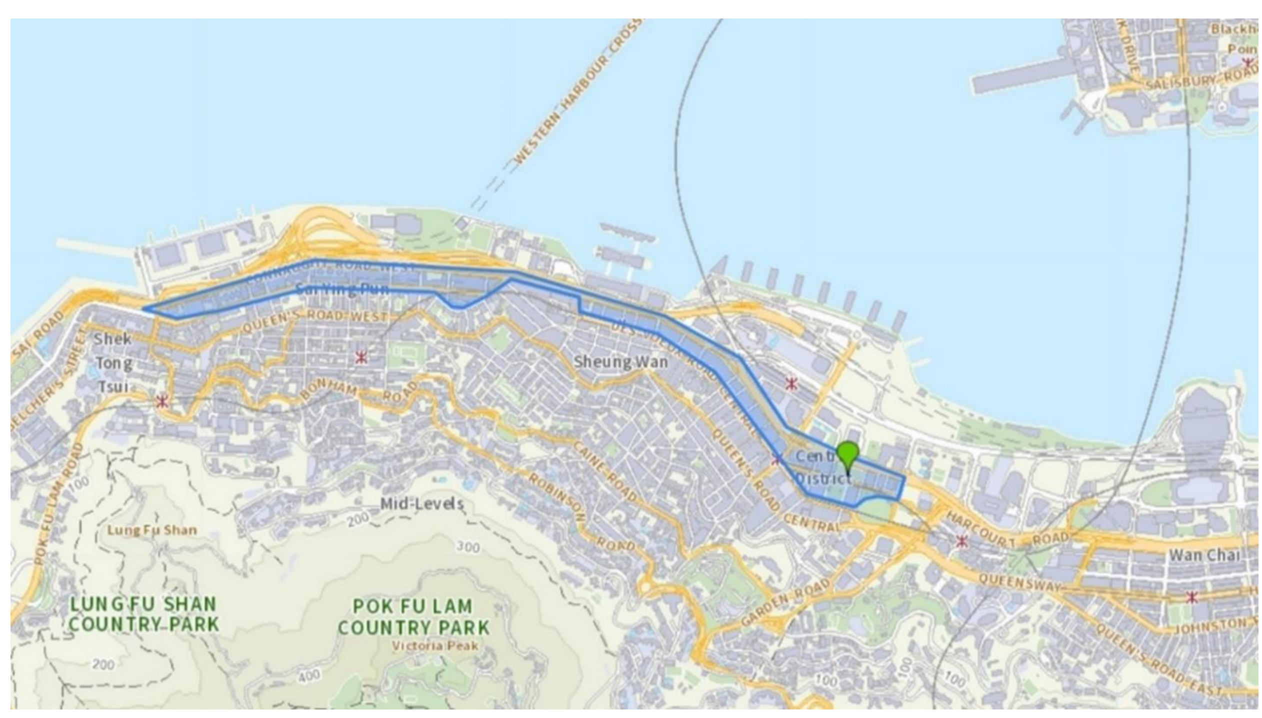
方案提出港島北岸從金鐘美利道到石塘嘴屈地街長三公里多的臨海物業業主集體自資向北填海 23 多米（部分水深超 24 米），物業全綫往北遷于其上，但預留新的海旁道（今之干諾道），並接受新的建築、衛生規範和地租，原物業則部分交還政府以拓寬原來的海旁道修電車路。

這份大膽卻又細膩的方案，1903 年竣工，保證了香港的繼續繁榮，雖當今不宜翻版，卻仍值得細看。[8] 讀者也不妨去遮打花園瞻仰這龐大工程的奠基石，然後坐電車到電車西環總站，品味香港走過來的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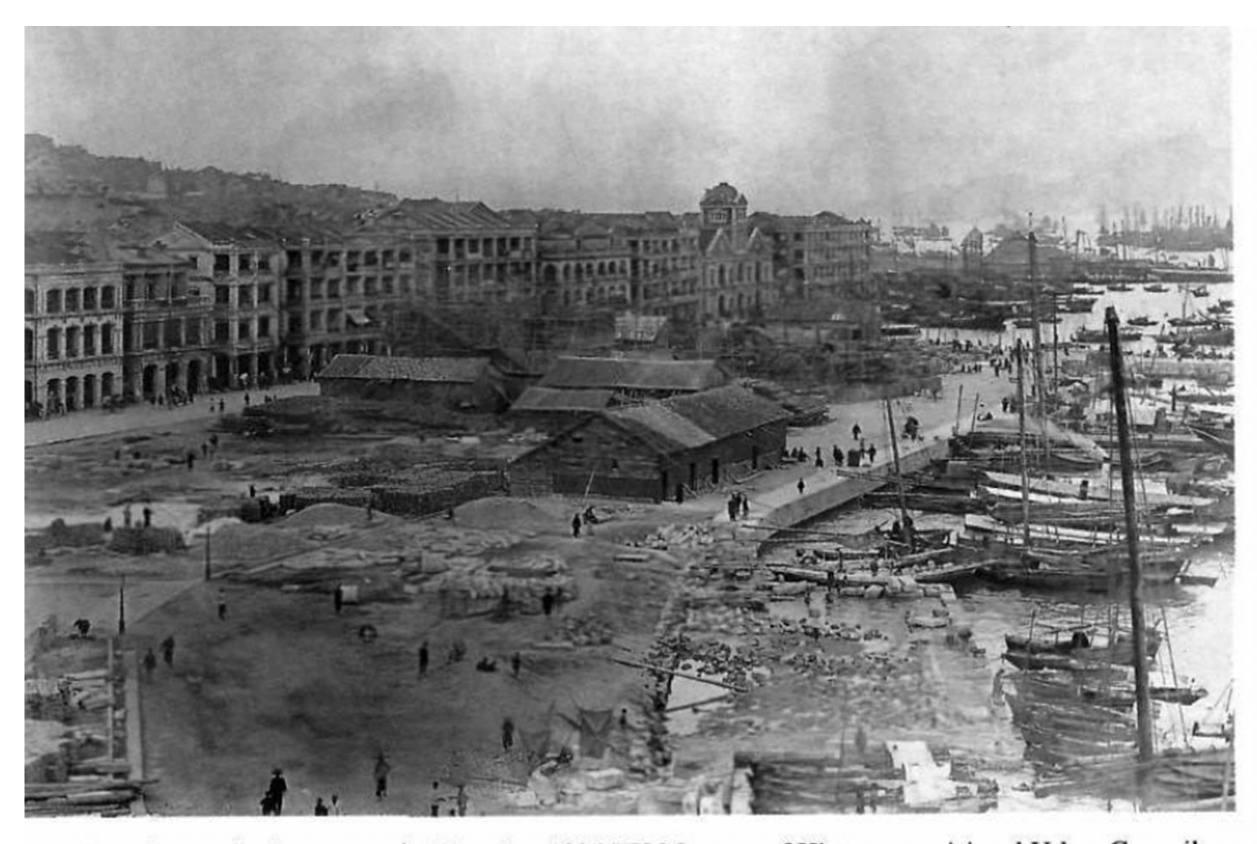
[6] 1855 年提出填海時，沿岸一片混亂，岸上海裏有延綿不斷的僭建物業，政府有魄力有執行力清除才能成功填海，爲下一步發展打下基礎。

[7] 遮打爵士（Sir Catchick Paul Chater 1846-1926）風雲香港政商界，曾是立法會、行政會成員，成立公司無數，包括置地、九倉、港燈（世界最早的發電廠之一）、牛奶公司、天星小輪等等，還挽救了香港大學。奇怪的是沒有傳記。填海方案他考慮多年，傳説年輕時還親自下海量度水深。https://web.archive.org/web/20220927144026/https://zolimacitymag.com/sir-catchick-paul-chater-how-a-calcutta-orphan-became-hong-kong-most-important-man/

[8] https://archive.org/details/hksp-1888-praya-reclamation-scheme-by-chater 工程覆蓋 80 英畝，新增地 65 多英畝，34 英畝可供建築，其他為公共用途，填海區部分水深超 24 米。”Report of the Director of Public Works, for the Year 1903” paras 54, 93ff. https://archive.org/details/hong-kong-report-of-the-director-of-public-works-for-the-year-1903
目前土地問題不是無解，就看本事。當年只有港督有點顯得不甘，因主意非來至政府。



1889 年從中環到西環的填海規模。（圖片來源：Gwul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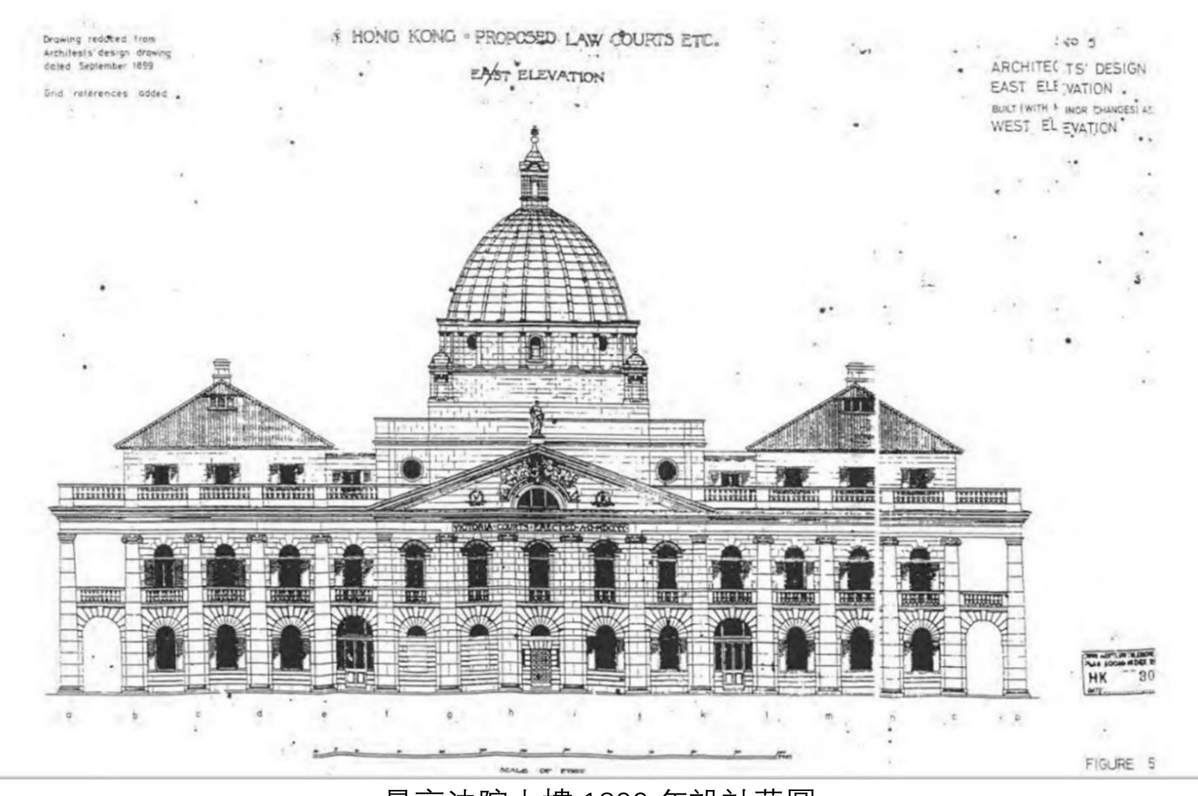
Reclamation works in progress in Victoria, c1895 HK Museum of History, provisional Urban Council

1889 年填海工程地盤

最高法院大樓的設計：倫敦、香港間的磨心

1890 年填海工程分階段動工，1894 初見規模，政府準備大展宏圖，構想的城市中心計劃包括最高法院和各政府部門，然正著手招標，卻都成泡影。

先是 1894 年爆發大規模鼠疫，要耗費大量資源清拆擁擠凌亂破舊不堪的太平山住宅區，期間大約四成人口逃離香港，經濟崩潰。[9] 繼而倫敦決定節約經費，壓縮工程規模，重點放在衛生建設，只蓋最高法院大樓和郵政總局，前者還指定由 Crown Agent（政府建築代理）委任 Ashton Webb 和 E. Ingress Bell 設計。



最高法院大樓 1899 年設計草圖

[9] 參看 https://en.wikipedia.org/wiki/1894_Hong_Kong_plague。也造就香港對世界的又一貢獻：鼠疫的病源 *Yersinia pestis* 是在香港發現，以發現者 Yersin 命名。港府處理鼠疫的手段，鬧到清廷，李鴻章要介入，也驚動倫敦，過程涉及改變民風、行賄達義，見：Moira Chan-Yeung, A Medical History of Hong Kong 1842-1941 （Hong Kong, 2018）, pp 134-152。從管治角度，勝利剋服這場瘟疫所采取的醫療衛生措施和收地賠償手段，還確定了西醫和法治在港的地位。是的，同時掀起一場廁所革命。

Webb 久負盛名，雖不熟悉香港，但其 1898 年提交的初步設計方案別具一格：穩重的古典風格和高聳圓頂，既大膽又有氣勢，能凸顯法律的尊嚴，更有別當年海旁千篇一律的功能性“買辦風格”(compradoric) 建築。方案初步大體獲得好評，惟日後爭論不休，地方政府特別是立法局和倫敦各持己見。



1868 年海旁道（今之德輔道）：延綿不斷的亞洲買辦風格建築。遠景高樓為聖約翰座堂；左邊高樓是 Johnston’s House（日後炮台里 1 號法國外方傳道會大樓，也曾是終審庭）

爭論分兩層次。技術方面較簡單，不外補充熱帶地區必備的通風、遮光、擋雨，如迴廊等設施，以及添加在地化的元素，如圓頂和斜坡屋頂的黑啞光筒瓦（roll-tiles）和中式圖案的屋簷支架等等。



大樓屋頂的中式元素：黑啞光筒瓦（roll-til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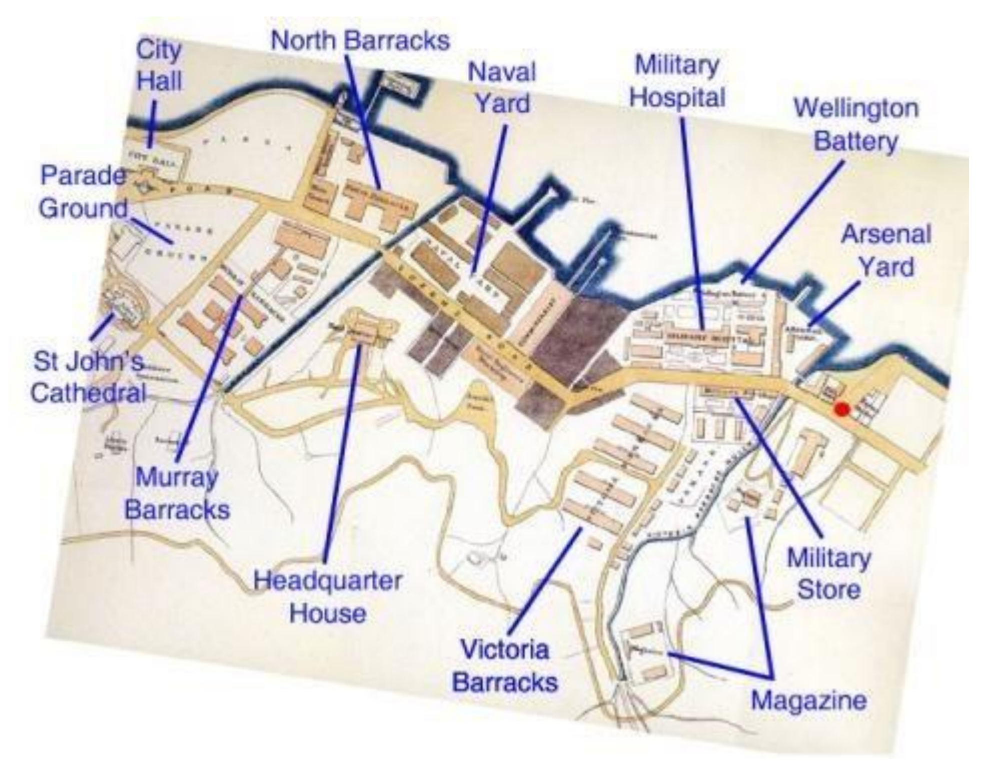
最高法院的定位

更根本的矛盾是最高法院的定位。

倫敦以及設計師堅持大樓正門必須向東，才能突顯其政治功能，即以宏偉視野感觀展現帝國的輝煌：前面是廣闊的木球會球場草坪

（即今之遮打花園）和多處軍事重地[10]，南面是大會堂以及山上的聖約翰座堂、前港督住宅[11]、政府部門，是理想的座向。

香港方面卻另有考量，認爲大樓正門只有朝西，才能為香港呈現一個像樣的中心公共空間：前面是滙豐銀行讓出的公衆廣場（即今之皇后廣場），南面是滙豐銀行，對面是正在蓋的太子大廈，而最重要的是廣場北面紀念維多利亞女皇登基 60 年的銅像（現立於維園）。[12]



倫敦的觀點：大樓的座向朝東，突顯國家機器的威嚴。日後大樓建在圖的左上角 CityHall 的北面。（圖片來源：Gwulo）

[10] 包括美利兵營和操練場（今之花園道紅棉道南端）、維多利亞兵營（今之香港公園和太古廣場），威靈頓炮臺（今之夏慤花園）以及遠處的海軍基地（今之金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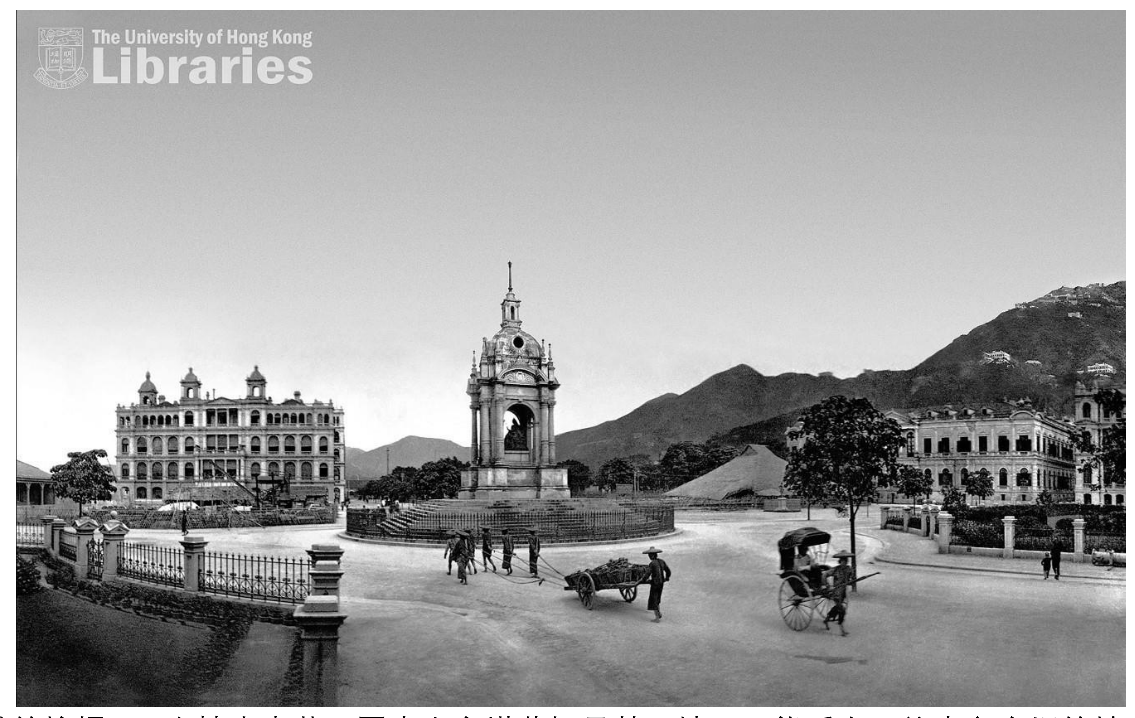
[11] 是 Johnston's House 不是禮賓府（日後炮台里 1 號法國外方傳道會大樓 – 也曾是終審庭）。

[12] 滙豐作爲沿岸業主，按填海方案有權把總部北遷，但和政府達成一系列承諾，放棄該權利，讓出空間，保留海景；政府同時承諾，永久保留其作爲公共空間。皇后銅像坐落在讓出的空間北端，而岸邊就是第一個皇后碼頭。

滙豐也不完全是無私的考量：總部是 1887 年才新蓋的。當時其總經理是 Jackson，其雕像仍矗立皇后廣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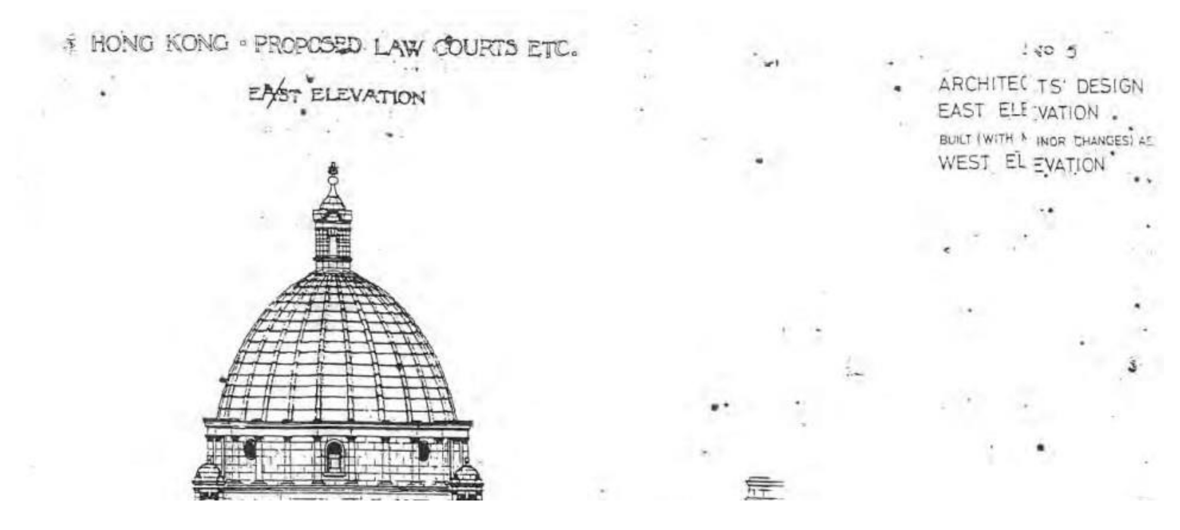
香港的憧憬 1：大樓正面向西：創造中心廣場。左上角北方是維多利皇后銅像



香港的憧憬 2：大樓尚未蓋，圖中金字塔草棚是其工地，已能看出日後中心廣場的輪廓。左邊南面是大會堂，遠處是香港會

雙方堅持不下：地方政府上下奮起挑剔各樣設計細節；倫敦不外端出安全問題（犯人進出的保安）。設計師提出折衷方案，把原來朝東的主要設計元素，即樓頂的三角楣飾（pediment）移到西面，但不被接受。

在地方政府堅持下，特別是女皇銅像揭幕後公衆中心雛形出現，倫敦也品味出其合理性乃至重要性，不復堅持己見，尤其在香港法院地位被擡升後[13]。Webb 遂在設計圖上揮手一劃定稿，把東改爲西，“EAST ELEVATION built with minor changes as WEST ELEVATION”， 皆大歡喜，進入漫長的建設階段，1912 年一月竣工。



化解磨心：設計圖上一劃定稿，向東改為朝西

[13] 這是 1895 年中日戰爭清廷大敗後涉及香港的三方面後續發展。前二者已成歷史，第三方面影響至今。
其一是 1898 年租讓新界，香港進入待回歸 99 年。
其二是日本佔領東北北洋海師大本營旅順港後進行屠殺，為國際社會所不容，1898 年被迫讓出交由俄國管理，而爲平衡列强勢力，對岸的山東威海衛，在俄國管理旅順期間，交由英國管理。英國遂規定威海衛可沿用香港的法律，香港最高法院享終審權。Wei-Hai-Wei Order in Council, 24 July 1901, sec 2:” Supreme Court means His Majesty's Supreme Court for Hongkong.” 和 sec. 9(2): “Under this Article any of the Laws and Ordinances of Hongkong may be applied to the said territories with such modifications and, adaptations as circumstances may require.”
https://oelawhk.lib.hku.hk/items/show/1031
其三是英國在威海扶植的山東籍警察，先是鎮壓義和團，繼而分批調往香港鎮壓海員罷工和監督本地以及在港的印裔警察。這就是香港警隊享特殊待遇的“D 組山東差“的來源。

白金漢宮的香港

Webb 最高法院大樓的設計風格，日後被定性為愛德華-巴洛克（Edwardian Baroque）[14]，雖然設計時愛德華七世尚未繼位，可見其前瞻性，也體現香港的軟魅力，誘人創新。[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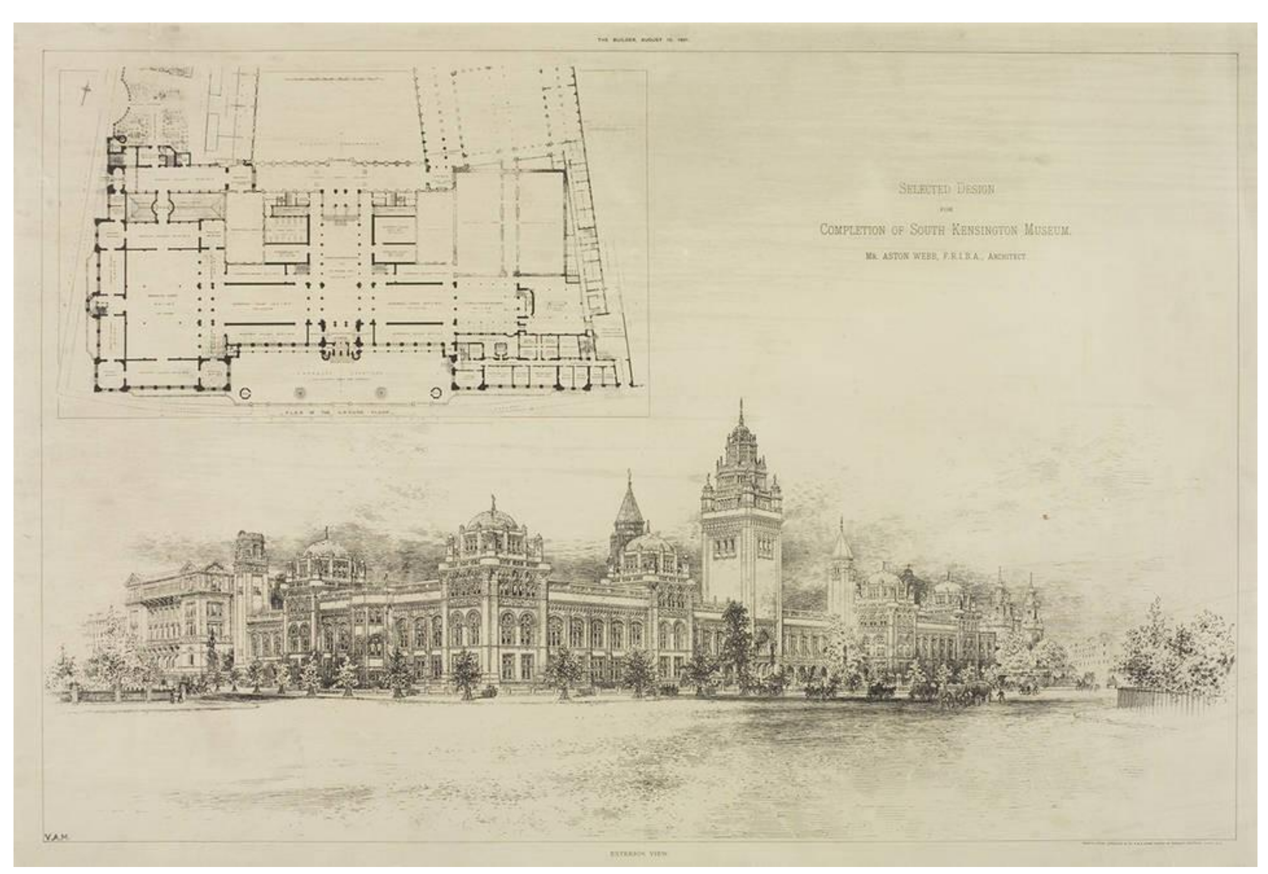
公共建築，自古就是統治者炫耀的手段之一，超越建築藝術的美學、哲學考量，隨時代偏好而異。19 世紀中葉，歌德復興僥幸在英國成主流（如倫敦國會大樓），但後期火車普及，各地蓋火車站做地標，又掀起一輪建築熱。

Webb 作爲當代知名設計師，也在探討各種風格。介入香港最高法院前，他重要的項目，包括同期的維多利亞和阿爾伯特博物館（1891）和皇家科技學院（1900：RCS，今并入倫敦帝國學院）。[16] 二者都開始偏向古典風格，相比卻未及最高法院大樓莊重構建、沉穩威嚴。

[14] 這也是重新演繹 17 世紀雷恩(Wren)的巴洛克風格。

[15] 香港日後有多項建築名譽全球，如滙豐銀行大廈，中銀大廈和機場大樓等等。連近年風靡全球的 Zaha Hadid 出道時最早的得獎設計也是在香港。

[16] 前者和深圳成立了中國第一家設計博物館。



Webb 同期作品 1：維多利亞和阿爾伯特博物館（1891，Victoria and Albert Museum, London）



Webb 同期作品 2：皇家科技學院（1900，Royal College of Science）

這些項目都定型後，為紀念女皇，1901 年 Webb 受托大規模重新佈局白金漢宮正面對外的空間，包括林蔭大道（The Mall）及其兩端的維多利亞紀念碑（不包括雕塑）和海軍軍部拱門（Admiralty Arch），以及周邊的公園。1911

年工程完成後，經費尚有盈餘，鑒於白金漢宮當時的正面大理石風化嚴重，便於 1913 年由 Webb 重新設計，進行既省錢又要在幾個月內完成的修改工程，成爲現在的面貌。[17] 可以設想，若資金充沛，或許還會加個圓頂。



1913 年未修葺的白金漢宮正面

[17] 立法會有關終審庭搬回原最高法院大樓的評估報告有誤。報告援引的資料顛倒了 Webb 修葺白金漢宮和設計最高法院大樓的時序。"[Webb & Bell] had jointly designed a number of famous British Buildings including the Victoria & Albert Museum in London and the façade of Buckingham Palace", 立法會 CB(4)47/12-13(01)號文件。



修葺前後，對比香港元素

Webb 修改的靈感確切來源有待考証，但在幾方面呼應了最高法院的設計元素和定位。[18]

[18] 有説是 Lyme Park，但總覺得是捨近求遠：https://www.nationaltrustcollections.org.uk/place/lyme-park

設計包括去掉頂部的雕像和纖弱的裝飾物，改用三個樓頂三角楣飾（香港或許是他首次使用此元素），強化天際綫，更顯端莊；兩端添加半露柱（pilaster）回應中座新加的科林斯式石柱，加强垂直性，更顯莊嚴；中座四扇窗戶改為實墻，左右虛實相襯，整體更顯敦實，猶如呼應香港的設計。很難想象 1912 年剛竣工並獲得好評的香港最高法院大樓對 Webb 修葺白金漢宮沒有影響，特別是以上各元素同時被應用。

因經濟需要必須填海，也因香港發展有賴法治，才有機會提供創作空間，造就最高法院大樓；而如何化解前後的各種張力，更彰顯統治是一門藝術。英女皇的喪事儀禮看似繁縟，其實一舉一動都在演繹近千年的統治藝術，警惕倒退；最高法院大樓的一木一石何嘗不也在承載同樣任務？

是時候再泡壺茶，感受具理的政治妥協，為香港創造了發展的空間；感受成熟的統治藝術，為香港留下了法治的符號；感受寬鬆的創作環境，為香港開拓了國際視野。